

《野草》题辞

鲁 迅

当我沉默着的时候，我觉得充实；我将开口，同时感到空虚。

过去的生命已经死亡。我对于这死亡有大欢喜^①，因为我借此知道它曾经存活。死亡的生命已经朽腐。我对于这朽腐有大欢喜，因为我借此知道它还非空虚。

生命的泥委弃在地面上，不生乔木，只生野草，这是我的罪过。

野草，根本不深，花叶不美，然而吸取露，吸取水，吸取陈死人^②的血和肉，各各夺取它的生存。当生存时，还是将遭践踏，将遭删刈，直至于死亡而朽腐。

但我坦然，欣然。我将大笑，我将歌唱。

我自爱我的野草，但我憎恶这以野草作装饰的地面。

地火在地下运行，奔突；熔岩一旦喷出，将烧尽一切野草，以及乔木，于是并且无可朽腐。

但我坦然，欣然。我将大笑，我将歌唱。

天地有如此静穆，我不能大笑而且歌唱。天地即不如此静穆，我或者也将不能。我以这一丛野草，在明与暗，生与死，过去与未来之际，献于友与仇，人与兽，爱者与不爱者之前作证。

① 大欢喜，佛家语，指实现愿望而感到极满足的境界。

② 陈死人，指死去很久的人。

为我自己，为友与仇，人与兽，爱与不爱者，我希望这野草的死亡与朽腐，火速到来。要不然，我先就未曾生存，这实在比死亡与朽腐更其不幸。

去罢，野草，连着我的题辞！

孩子的世界

泰戈尔

我愿我能在我孩子自己的世界的中心，占一角清净地。

我知道有星星同他说话，天空也在他面前垂下，用它傻傻的云朵和彩虹来娱悦他。

那些大家以为他是哑的人，那些看去像是永不会走动的人，都带了他们的故事，捧了满装着五颜六色的玩具的盘子，匍匐地来到他的窗前。

我愿我能在横过孩子心中的道路上游行，解脱了一切的束缚；
在那儿，使者奉了无所谓的使命奔走于无史的诸王的王国间；
在那儿，理智以她的法律造为纸鸢而飞放，真理也使事实从桎梏中自由了。

初次相遇

卡夫卡

我自青少年时代起就认识他。他比我大七八岁，但是这个按说是不小的年龄差别却没怎么显现出来，今天我甚至显得比他年纪还大，他自己也这么看。然而，这种年龄差距的缩短是逐渐形成的。

我回忆起我们的初次相遇。那是一个黑沉沉的冬日的下午，我正从学校出来，我是国民小学一年级的一个小男孩；当我拐过一个街角时，我看见了他。他身体强健，矮小壮实，长着一张颧骨突出而又丰满的脸，当时他的模样和今天完全不一样，自他的童年时代以来，他在身体方面已经变得叫人认不出来了。

他用一条绳索牵着一只惊怯的小狗。我收住脚步，在一旁观看，并非感到幸灾乐祸，只是出于好奇。我很好奇，对什么都感兴趣。他却对我的旁观很生气，说：“管管你自己的事吧，蠢蛋。”

走向那个日子

张爱玲

像是第一次赶火车的感觉。静等时，觉得那车开得很慢，也很远。临过时，却被它的轰鸣、它的速度震惊了，期待中充满欣喜与惶惑。

那个日子近了，我就要做妻子。

有时望着他的侧影发呆，用劲地看，想看到更深更远的地方。这个人——这个并不高大的男孩，我居然想做他的妻子了。惊讶之余，心又很安恬：

我在赶路呢？一路匆匆，一路寂寞，很干渴。猛然，我发现了一涓溪流，喝了一点儿，继续走。慢慢地，我知道了，山那边有个瀑布。想象毕竟是想象，我要去山那面看个究竟。无意中，便同那瀑布有了默契和约期。

近了，那个日子。

也有不安。

女孩儿是花儿，飘飘摇摇的一身骄傲，实在愿意延长这骄傲，尽管这骄傲很鲜艳，也很肤浅。

可还是想往前走了，人活着不能停留在某一瞬间。我会长成一株树，根深，枝繁，叶茂。

那个日子充满诱惑——也许不是个完美的金秋，此后许许多多的秋季中，我会有所撷取。

深深吸上一口气。

走，走向那个日子。

拂开大草原的草

惠特曼

拂开大草原的草，吸着它那特殊的香味，
我向它索要精神上相应的讯息，
索要人们的最丰饶而亲密的伴侣关系，
要求那语言、行动和本性的叶片高高耸起，
那些在磅礴大气中的，粗犷、新鲜、阳光闪耀而富于营养的，
那些以自己的步态笔挺地、自由地、庄严地行走，领先而从不落后的，
那些一贯地威武不屈，有着美好刚健和洁净无瑕的肌肤的，
那些在总统和总督们面前也漫不经心、好像要说“你是谁？”
的，
那些怀着土生土长的感情，朴素而从不拘束、从不驯服的，
那些美利坚内地的——叶片啊！

远年陈酒

纪伯伦

从前有个富翁，他对自己的地窖和窖藏的葡萄酒非常自豪。窖里保留着一坛只有他才知道的、某种场合才能喝的陈酒。

州府的总督登门拜访。富翁提醒自己：“这坛酒不能仅仅为一个总督后封。”

地区主教来看他，他自忖道：“不，不能开启那坛酒。他不懂这种酒的价值，酒香也飘不进他鼻孔。”

王子来访，和他同时晚餐。但他想：“区区一个王子喝这种酒过分奢侈了。”

甚至在他亲侄子结婚那天，他还对自己说：“不行，接待这种客人，不能抬出这坛酒。”

一年又一年，富翁死了。一个老人死了。像每粒橡树的籽实一样被埋进了地里。

下葬那天，陈酒坛和其他酒坛一起被搬了出来，左邻右舍的农民把酒统统喝光了。谁也不知道这坛陈年老酒的久远历史。

对他们来说，所有倒进酒杯里的仅是酒而已。

秋 夜

鲁 迅

在我的后园，可以看见墙外的两株树，一株是枣树，还有一株也是枣树。

这上面的夜的天空，奇怪而高，我生平没有见过这样奇怪而高的天空。他仿佛要离开人间而去，使人们仰面不再看见。然而现在却非常之蓝，闪闪地 映着几十个星星的眼，冷眼。他的口角上现出微笑，似乎自以为大有深意，而将繁霜洒在我的园里的野花草上。

我不知道那些花草真叫什么名字，人们叫他们什么名字。我记得有一种开过极细小的粉红花，现在还开着，但是更极细小了，她在冷的夜气中，瑟缩地做梦，梦见春的到来，梦见秋的到来，梦见瘦的诗人将眼泪擦在她最末的花瓣上，告诉她秋虽然来，冬虽然来，而此后接着还是春，蝴蝶乱飞，蜜蜂都唱起春词来了。她于是一笑，虽然颜色冻得红惨惨地，仍然瑟缩着。

枣树，他简直落尽了叶子。先前，还有一两个孩子来打他别人打剩的枣子，现在是一个也不剩了，连叶子也落尽了。他知道小粉红花的梦，秋后要有春；他也知道落叶的梦，春后还是秋。他简直落尽叶子，单剩干子，然而脱了当初满树是果实和叶子时候的弧形，欠伸得很舒服。

英 雄

聂鲁达

我随处都能找到英雄，仿佛他们就在我的思绪中。起初，我不知道如何识别他们，不过我既然已经落入生活的陷阱，看见他们从我身旁走过，就学会赋予他们以他们并不具有的东西。可是，这倒使我对这种英雄气概感到厌倦，而且很不耐烦地予以拒绝。因为，我现在喜欢的是对不幸折腰的人，是一挨鞭子就吱哇乱叫的人；我喜欢的是不会欢笑的忧郁的英雄，这样的英雄还把生活看做一座潮湿的、没有一线阳光的、阴森森的大仓库。

然而，眼下我没有遇到这样的英雄。我的思绪中仍然只有旧的英雄气概，旧的英雄。

假如还有来生

三 毛

我的这一生，丰富、鲜明、坎坷、也幸福，我很满意。

过去，我愿意同样的生命再次重演。

现在，我不要了。我有信心，来生的另一种生命也不会差到哪里去。

我喜欢在下次的空间里做一个完全不同的人，或许做一个妈妈。在能养得起的生活环境下，我要养一大群小孩和他们做朋友，好好爱他们。

假如还有来生，我愿意再做一次女人。

我觉得目前作为一个男人，社会的背负力，被要求的东西比女人多得多，我不喜欢。

是否有来生，谁也无法回答。

命运的拨弄，使我们身不由己地离离合合。

18年前，当我第二次出国的时候。有两个妈妈，各带一个女儿，在香港一家伊人服饰店选购衣服。其中一个女儿就是我，当时我的手中拿着一件翠绿色的旗袍。耳边传来服务员的声音：“你看，你看！那就是林青霞，演《窗外》的那个女学生。”

我不禁抬起头去看，就像看到现在《滚滚红尘》里的国中生里的林青霞，我看她的时候，手里还握着旗袍，心中有一种茫然感，好像不只是看着她而已，这时候耳边传来的是妈妈的声音了：“妹妹，这件旗袍，你到底要不要？”我说：“好，也好。”妈妈就帮我买了。我跟自己说：“这个女孩即将进入她的电影事业，

她的前途会怎样？而我又要远走欧洲去，我的未来又在哪里？”

这样一交错，睽别十多年。我和秦汉、青霞三个人，因为《滚滚红尘》的工作关系，成为很谈得来的好朋友。

回忆起初见青霞的情景，想及命运的问题，真是一个谜。

油 坊

黑 陶

在油菜(沉重!)和桑林(肥绿!)起伏的五月大海之中，我们钻入这样一个低矮的古老空间：浓香、闷热、昏暗，到处都是黑油油的器具。有一老一少两个同样黑油油的男人，在其间忙碌。火焰红炽的泥灶上，置一口平底的生铁大锅。少男使劲将盛满褐色菜籽的竹箩抱起，对着铁锅倾倒——砂瀑似的籽粒，像一匹激荡的暗褐之绸，沸响着流泻入锅。末端绕死结的某处拉线开关被少男拉下，平底铁锅内的一根搅拌电棍，便缓慢地开始将菜籽搅匀。白色热气，愈来愈浓地盘旋在泥灶的低低上空，稍后又渐渐消失。原先显得干燥的菜籽，将熟的时候，粒粒变得油润。在锅底火焰的催促之下，铁锅内无法数清的籽粒终于释放出了它们密藏的香气（红炽的火焰好像激情有力的双手，迫不及待地解去了包裹香气的处女的层层衣服）——又浓又重的香气集体喷涌，那强烈、可见的气流，可以将人熏晕！少男俯着身子，不断地用小木铲把锅沿的籽粒刮进锅内……菜籽熟了。铁锅里油漉漉的、似乎变得更为沉重的熟菜籽回到等待着的油亮竹簸箕内，少男又抱举起它，让喷香的瀑布泻进就在一旁的压榨机上的高圆木桶。油黑钢铁的无情压榨。无可拒绝的坚硬的压榨。出油口下，小铅桶内浮满黄沫的热油缓缓地就要爬至桶沿，沉默的老者用空桶换下，佝偻着拎起满桶滚烫的菜油，将它们倒入了屋角有半人高的陶质油缸。榨尽油后的那些菜籽，此时像压实的薄薄黄土，被聚在地

上，在发烫、喘息。

……断续地，有女人和孩子拎着空瓶进来打油。屋外，那无边汹涌的成熟油菜波涛，通过这昏暗、浓香、闷热的低矮旧屋内的火焰和压榨，最终变成了流入农民幽暗生活的闪闪金河。

永不停航的船

聂鲁达

长久以来，一些无形的航海家驾着我通过奇妙的大气，在陌生的大海上乘风破浪。深邃的空间任凭我永不停息地遨游其中。我的龙骨已把一大块闪亮、漂动的冰山撞碎，因为它妄图用那尘封的躯体挡住航道。后来，我航行在茫茫的云海里，那云海在另一些比地球更加明亮的天体间扩展开来。然后，我在白皑皑的海上，在红彤彤的海上航行，这些大海用它们的色彩和云雾涂染我的船身。有时我还穿过纯净的大气，那浓密明亮的大气浸透了我的帆，使我的帆像太阳那样灿烂夺目。我们在一些被水或风征服的国度里久久停留。有一天，而且总是那么令人意外，我的无形的航海家们拖起我的锚，风于是涨满了我那璀璨的帆。我重新驶进漫无路径的永恒中，驶进空寂的平原上空那没遮没拦的星体的大气中。

我驶抵地球，在蓝天下我很陌生的澄碧的大海上下碇。我的锚已经习惯于波涛的绿色的吻，在海底金色的沙子上休息，一面与海底缠绕扭曲的植物嬉戏，一面扶持着绵长的白昼里游来骑在它身上的白生生的美人鱼。我那高耸挺直的桅樯，是太阳、月亮以及给它以考验的多情的风的挚友。从未见过的鸟儿飞矢般飞来，在桅樯上停留，然后划过天际，一去不再回还。我于是爱上这天空，这大海，也爱上这些人……

可是，不知哪一天，我的无形的航海家们又要来到。他们将拉起我那扎入深水海藻中的锚，我那璀璨的帆又将被风涨满……

于是，我又将驶进漫无路径的永恒中，驶进那扩展在永远孤寂的其他星体之间的红彤彤和白皑皑的海洋中。

迷人的楼梯或钢琴：片断

庞 培

我想要一间新房，要一片新房后面的空地。空地上，要有一个秋千架，一只盛水的缸，一张孩子的笑脸。新房的里面，我想要一只好的书柜。如果我有一只好的书柜，我就会在里面堆满全世界的画册，人类各个时期艺术大师们的杰作、创造力和想像力。从古老的拜占庭时期一直到衰亡了的古罗马，到奥地利的“十三人”画派，到米罗、马蒂斯、马塞尔·杜尚。一些画家热衷于画肥胖的女人、灰马和椅子、窗台上的一盆花、自行车、拳头以及下午的草坪。当然也有乔托、鲁本斯，也有波提切利或美国的海尔曼·怀特。我不要文字、不要书籍，就是要画册。画册上表明是雕塑部分的也要，素描部分的也要。我将终日沉醉于画家们心爱的、细心的、热烈的蓝色、红色、米黄色和银灰色里。还有一种颜色稍淡，非常像鸽子柔软的羽毛，我想象它能飞，飞得很远；当然也有各种形体、女人体；各种线条组成的图形：圆形、椭圆形、直线、三角形以及风的波纹、海水的弧度，像一种微笑的底蕴。我自然会在心里一一将之形藏。到那时，亲爱的，你就可以想象我真正懒惰的程度啦。终日游荡于自由的画家们的笔触——所有这些画册，仿佛给予我一个宫庭的后花园。那儿有湖水、凉亭、绿树、早上的花和鸟鸣；有乐师们黑色的晚礼服、燕尾服以及别的任何式样的服装；有帽子、铁环、琴键、寺庙、风铃、巨大的路标、口袋里闪光的表链、无花果、豆荚；有死去的诗人们的容貌、泪水和骑士，蝴蝶和小女孩，银盘似的月亮以及沙漠、石窟、深奥的图表，微风下的丝绸；也有你漫不经心的吻……我

翻开第一页，里面是一张旅行者的疲惫的脸，在他身后是高高的山峦、深邃的峡谷、草原、湍急的溪流以及呼吸着的岩石和胸脯肿胀的鹰。我翻开第三页、翻开第四页……第七页……到处都是深秋的大路，是梦里的少女们的哭泣、凄风斜雨、清代的墨迹、雷电，还有傍晚的狗；一只猫蹲在花篮上；另一只猫蹲在饥饿的地板上；远处的星空在 G 弦上闪烁，空空的小提琴盒、温和的口琴、愉快的木琴、咧开嘴大笑的吉他……窗外是战争和雨点，是锈迹斑斑的宗教，是长夜的尽头的走廊，一条街的声音，破的自来水管，法老和口香糖。剧院的海报上标明着过去年代里的某个日期，看不清剧目的名字，取而代之的是一名抗议游行队列中女大学生苍白的脸，她的黑发……她的白发……湛蓝的夜空像孩子的前额，像故乡的小河旁依依随风的柳树、海上的游艇、月光下微微晃动的鱼尾……我翻开第三十六页，里面是一只六角星、红缨枪、木马和瑞典的群山。沿途的积雪贯穿一个人的头脑，那边是印度，那边是南太平洋中的岛屿，是男欢女爱的一声庆典——那边是非洲的槟榔，有一面睡着的鼓，滚烫的腰鼓、牛皮鼓。隐隐传来的乐声里有着牛群腥热的奔跑。那边是伦敦的街道，是间谍们的下午，是德国佬的房子，是阿拉斯加淘金热，俄亥俄州的干草。路旁行人的脸像一张张卷曲的纸，在巴黎夜晚的煤气灯下，圣母院的影子，塞纳河桥下的流水……闪现在壁炉火焰的侍女的脸，被俘获的黄金的脸、涂脂抹粉的脸。松林、青砖地、蟋蟀、打翻的瓷盘……——我睡着了，像帝王那样，像一个不停地打着饱嗝的王子那样，睡着了。最后，你拍了拍我的脸，你说：喂！该死的，醒醒吧……

猪 和 珍 珠

列那尔

猪一放到草地，张嘴就吃，丑陋的嘴脸再也不离开地面。

他并不选择鲜嫩的草。他碰上什么咬什么。他盲目地向前伸着那永不疲倦的鼻子，既像是一把犁刀，又像一只瞎眼鼯鼠。

他只关心使那个已经像只腌桶的肚子滚圆。他永远也不注意天气。

刚才，他的鬃毛差点儿在中午的太阳光下烧起来，但那有什么关系？而现在，低沉的云团充满电子，正伸展着，向着草地倾泻，但这又有什么要紧？

不错，喜鹊在不由自主地展翅逃窜。火鸡都藏进篱笆，而幼稚的马驹子在一棵橡树下躲避。

但猪还是留在他吃东西的地方。

他一口也不放过。

他的尾巴摇晃着，照样显得非常惬意。

他浑身挨着飞雹，但只是偶尔咕噜一声：

“老是这些肮脏的珍珠！”